

## 教育部 函

機關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傳 真：04-23321634

聯絡人：林汝容

電 話：04-37061626

受文者：國立暨南國際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9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字第1060088643號

速別：最速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無附件

主旨：本部為遴選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程審議會（以下簡稱課審會）「進修部及實用技能學程分組審議會」學生代表擔任之委員，請惠依說明公告周知訊息，並鼓勵貴屬學生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本部為依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課程審議會組成及運作辦法（以下簡稱課審會辦法）第16條第1項規定，提請課審會審議大會交付審議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高級中等學校進修部課程綱要」及「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實用技能學程課程綱要（包括實施規範、一般科目、專業群科）」草案，依課審會辦法第2條第2項第2款第4目規定，設立旨揭分組審議會。
- 二、依課審會辦法第7條第1項第10款、第8條第1項及第9條規定，課審會學生代表擔任之委員，由本部公開徵求學生自行登記為候選人，並由本部輔導學生組成遴選委員會，遴選委員會之委員由本部公開徵求學生自行登記擔任（前開候選人為當然委員），自前開候選人遴選1人或2人（視教育組織成員或社會公正人士1人或2人而定）後，

總收文 106/09/01



由本部聘任。

三、為公開徵求學生自行登記為課審會學生代表擔任之委員候選人、遴選委員會委員，請惠予公告周知下列訊息，並鼓勵貴屬學生報名參加：

(一)登記為課審會「進修部及實用技能學程分組審議會」學生代表擔任之委員候選人、遴選委員會委員

1、登記資格：凡具有學生身分或離校未滿1年者。

2、登記方式：一律採網路登記，相關訊息請見活動網頁：<http://ccess.k12ea.gov.tw/students/>。

3、登記期程：106年9月8日（星期五）上午10時30分至106年9月22日（星期五）下午5時30分。

4、凡於網路登記完成後，不再受理變更身分。

(二)召開遴選委員會

1、會議時間：106年10月1日（星期日）上午10時30分至下午5時30分。

2、會議地點：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科學大樓1樓演講廳。

3、注意事項：

(1)凡登記為委員候選人卻未出席本次遴選委員會者，視同放棄候選人資格，爰請準時出席，以免影響權益。

(2)出席遴選委員會之學生得檢具當日(或前1晚)搭乘臺鐵或客運之票根或購票證明文件核實報支，由本部國教署補助其往返交通費。

四、副本抄送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(請協助場地借用)及國立員林高級中學(本會議相關庶務費用及出席遴選委員會之學生交通費，由本部

國教署委託貴校辦理之「推動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普通型高級中等學校－相關配套措施研究小組中工作」專案計畫經費項下支應)。

正本：各公私立大專校院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私立高級中等學校附設進修學校(不含北高新北臺中四市)、大專校院附設暨獨立進修學校、各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國立彰化女子高級中學、國立員林高級中學、本部國教署高中職組

電子檔印章  
106/09/01  
12:55:00

